



广西警察学院

2021年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

学校概况

广西警察学院是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举办的普通高等本科院校，是公、检、法、司、安等政法机关重要的人才培养基地。学校由公安厅主管，教育教学业务接受教育厅指导，前身是1950年1月成立的中共广西省委社会部政训队，先后经历了广西省公安学校、广西公安干部学校、广西政法公安学校、广西政法干部学校、广西人民警察学校、广西公安管理干部学院、广西警官高等专科学校等发展阶段，2015年，升格为广西警察学院；2018年，广西政法管理干部学院并入广西警察学院，实现了办学资源新整合、办学条件新提升。

建校以来，学校已向全区各级政法机关输送合格毕业生7万余人，培训在职民警、政法干部和律师10万多人，毕业生中涌现出一大批全国公安一级、二级英模，全国特级优秀人民警察、全国优秀人民警察、全国劳动模范，为公安政法事业发展和平安广西建设做出了重要贡献，被誉为“八桂警官的摇篮、法律人才的沃土”。

学校现有仙葫、五合、长湖3个校区和北海训练基地，校园总面积1750亩，校舍建筑面积37万平方米，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1.1亿元，纸质图书100多万册，电子图书20多万册。设有马克思主义学院、侦查学院、治安学院、刑事科学技术学院、信息技术学院、交通管理工程学院、法学院、司法应用学院、公共管理学院、培训学院、继续教育学院、创新创业指导学院、公共基础教研部、警察体育教研部、大学外语部等

二级教学院（部）15个、教辅机构5个、党政群团机构17个。学校获评全国公安教育训练先进集体、广西五一劳动奖状、自治区文明校园、广西高等学校教学改革与管理先进单位、自治区级卫生优秀学校、自治区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法学教育实践基地）。

学校现有教职工700多人，其中副高以上职称163人（正高职称41人），双师型教师128人，具有博士、硕士学位的教师225人，培育自治区级教学团队3个。教师中有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全国优秀教师、全国公安系统优秀教师、公安系统部级津贴专家、教育部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教育部审核评估专家、国家社科基金评审专家、全国公安高等教育教学名师、自治区级教学名师、自治区党委政府法律顾问、自治区人大立法咨询专家、广西法官检察官遴选委员会主任委员、广西十百千人才工程第二层次人才、广西本科高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和主任委员、广西优秀中青年法学家、广西公安科技专家等各类高层次人才63人。

学校学科专业以法学为基础，公安学、公安技术为主体，相关专业为支撑。现有本科专业23个，其中有治安学、侦查学等10个公安本科专业，法学、应急管理13个普通本科专业。有法律事务、民航安全技术管理等高职高专专业13个。有公安部重点培育专业1个，自治区一流专业4个，自治区重点建设学科2个，广西高校重点建设实验室培育点2个，广西本科高校特色专业及实验实训教学基地4个。

学校坚持“政治建校、政治育警”方针，秉承“德才育人，

忠勇铸魂”校训，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精神、对公安机关提出的“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总要求和在全国公安工作会议上提出的“四个铁一般”公安铁军标准作为办学治校、人才培养的根本遵循，忠实履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高等学历教育和在职培训教育协调发展，形成了特色鲜明的“教、学、练、战”系统化、嵌入式人才培养模式。现有全日制在校学生 14000 余人，年培训在职民警 10000 人次，获得公安部赴国外维和警察培训资格，联合国禁毒培训项目（CBT）资格，是公安部确定的面向东南亚和非洲加纳等国的高级警务人才培训点。

学校有省级社科研究重点基地 2 个，设有思想政治理论课研究中心、警察法学研究中心、刑事侦查研究中心、禁毒研究中心、反恐怖与反邪教研究中心、边境与民族地区社会稳定研究中心、中国—东盟公共安全研究中心、大数据应用研究中心、网络安全研究中心、警务心理研究与服务中心、公安党风廉政建设研究中心等 11 个紧贴行业的特色研究机构和警务科学研究院，积极开展科学研究、服务行业并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品质服务。校属广西公众司法鉴定中心既是社会服务机构又是教学科研和协同育人平台，被评为广西十佳司法鉴定所。学校被确定为广西地方立法研究评估与咨询服务基地、贵港市人大常委会地方立法咨询服务基地。学校主办的《广西警察学院学报》为广西优秀期刊，《广西政法管理干部学院学报》为广西高校优秀学报。

学校充分发挥“育警”“屯警”和社会服务功能，师生参

加了历届中国—东盟博览会、环广西公路自行车世界巡回赛、第16届亚洲运动会、第26届世界大学生夏季运动会、第7届世界军人运动会等重大活动安保工作，是国家和自治区重大活动安保的重要力量。

学校积极开展对外交流合作，与加拿大哥伦比亚省司法学院、美国加州理工（波莫那）大学开展了课程学分转换班学习及互换项目，同时与国内兄弟院校、企业开展了多层次的合作办学。

当前，学校正以建校70周年为契机，朝着“立足广西、服务行业、辐射东盟，西部同类院校领先、在国内和东南亚有较高知名度、行业特点和职业特色鲜明的应用型本科院校”的目标大步迈进。

（数据截至2021年10月）

报告说明

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是高等学校教育教学和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反映。为了全面系统反映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情况，进一步推动就业、招生和人才培养的联动，不断健全和完善就业与人才培养良性互动的长效机制，学校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2021届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教学〔2020〕5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编制发布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的通知》（教学厅函〔2013〕25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编制发布本报告。

本报告内容包括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就业相关分析、主要特点和经验做法、对教育教学的反馈、以及就业发展趋势。本报告数据主要来源于：

1. 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管理系统。
2. 学校开展毕业生就业调研数据，调查面向2021届毕业生和用人单位。
3. 除有单独注明外，报告中就业相关数据统计截止时间为2021年8月31日。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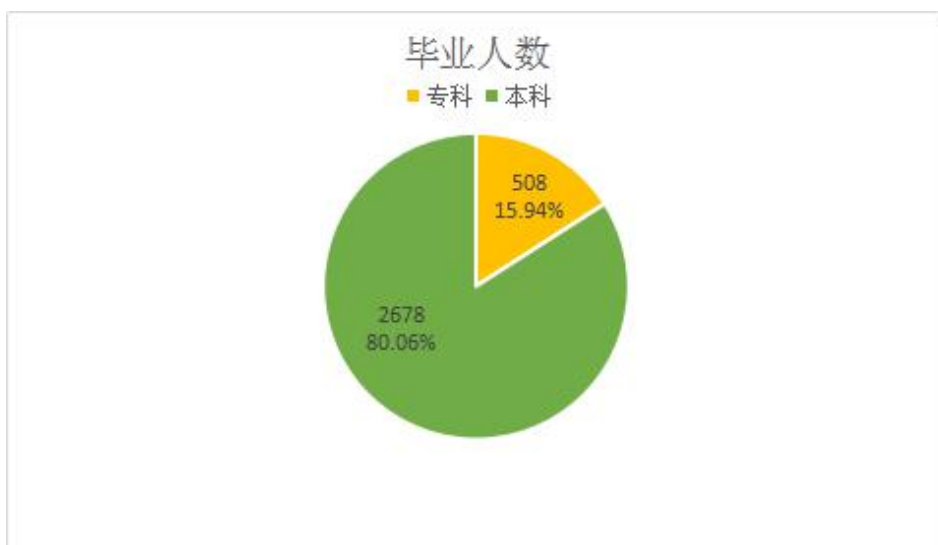
第一部分 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2
一、毕业生规模和结构.....	2
二、毕业生就业率.....	3
三、毕业生就业流向.....	5
第二部分 就业相关分析	8
一、市场环境分析.....	8
二、薪酬分布.....	8
三、就业数据分析.....	8
四、就业质量分析.....	10
第三部分 主要特点和经验做法	13
一、领导重视，压实责任，明确目标.....	13
二、推进精准就业指导.....	14
三、推进“一站式”就业服务.....	14
四、大力开拓就业市场.....	15
五、强化就业工作督查核查.....	16
六、建立健全就业保障机制.....	16
第四部分 对教育教学工作的反馈	17
一、强化对招生的反馈作用.....	17
二、服务教育教学改革，提升人才培养的质量....	17
第五部分 趋势分析	18
一、就业形势依然复杂严峻.....	18
二、就业“高期望”现象加剧.....	18

第一部分 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一、毕业生规模和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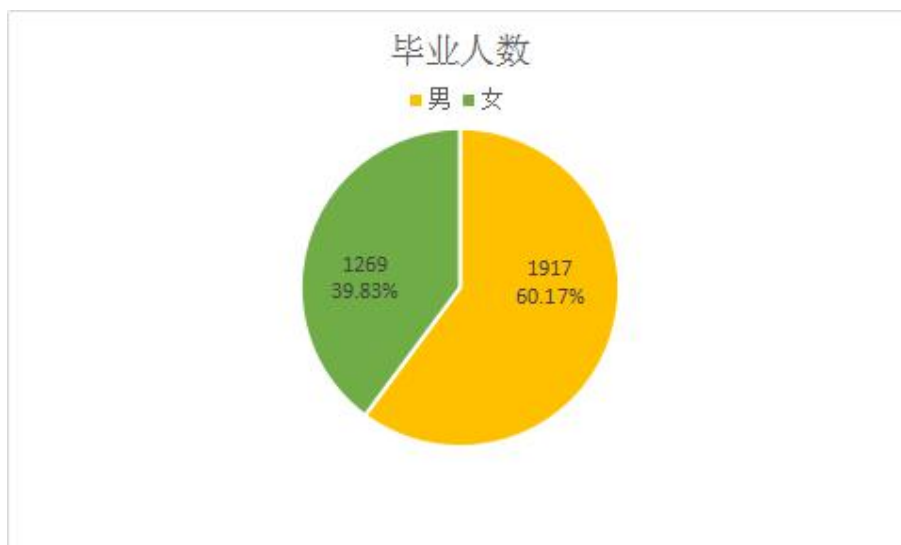
1. 毕业生规模和学历结构。

我校 2021 届毕业生 3186 人，其中本科生 508 人，专科生 2678 人。



2. 性别结构。

毕业生男性 1917 人，占毕业生数的 60.17%，女性 1269 人，占毕业生数的 39.83%，男女比 1: 0.66。



3. 生源地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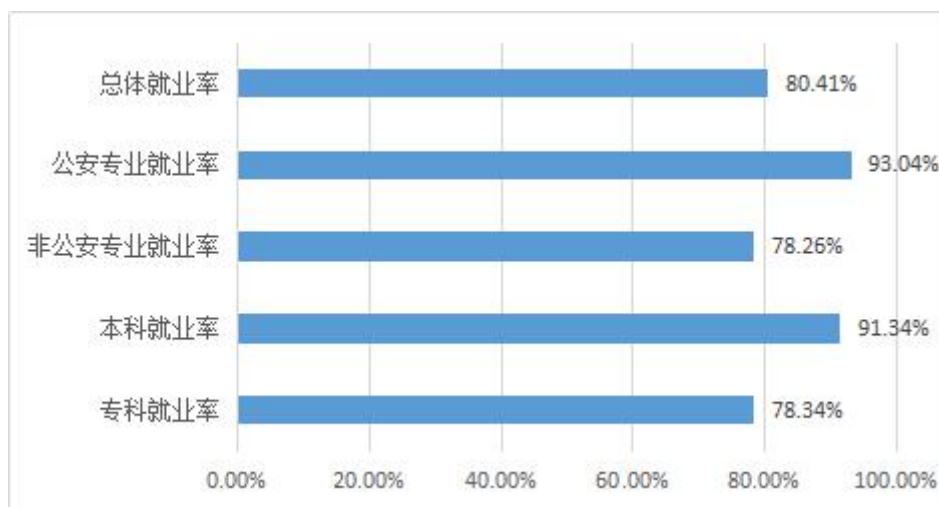
广西区内生源 3154 人，占 98.99%；区外生源 32 人，占 1.01%。



二、毕业生就业率

1. 总体就业率。

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我校毕业生就业率为 80.41%，其中，公安专业就业率 93.04%；非公安专业就业率 78.26%，本科生就业率 91.34%，专科生就业率 78.34%。



2. 各学院毕业生人数及就业率。

学院名称	毕业人数			就业率
	本科	高职	总计	
侦查学院	165	0	165	90.30%
治安学院	127	1	128	90.63%
刑事科学技术学院	121	121	119	98.35%
信息技术学院	0	309	309	91.59%
交通管理工程学院	49	351	400	86.75%
司法应用学院	0	841	841	90.84%
法学院	46	1049	1095	61.10%
公共管理学院	0	127	127	90.55%

3. 各专业毕业人数及就业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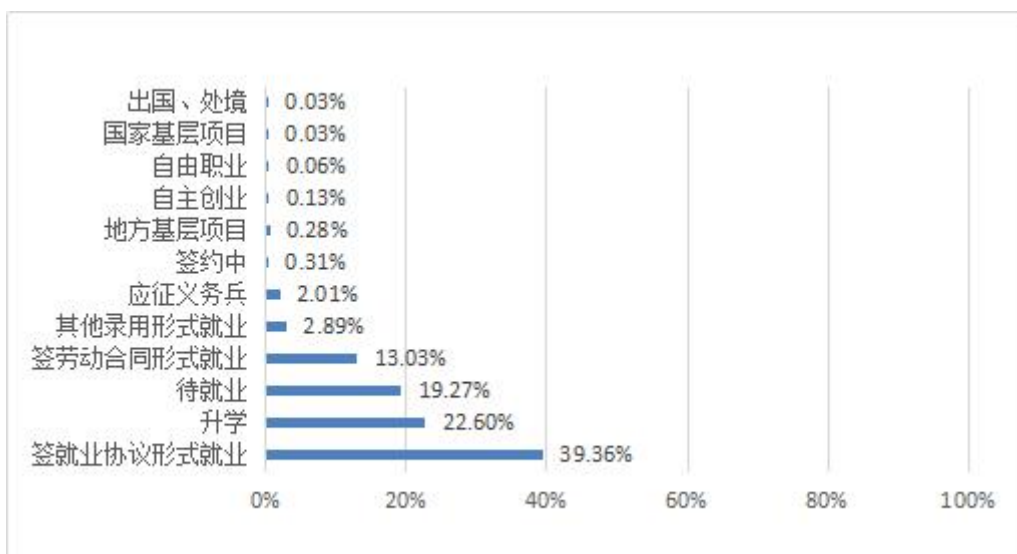
专业名称	层次	毕业人数	就业人数	就业率
侦查学	本科	122	109	89.34%
禁毒学	本科	43	40	93.02%
治安学	本科	127	115	90.55%
刑事科学技术	本科	121	119	98.35%
交通管理工程	本科	49	47	95.92%
社会工作	本科	46	34	73.91%
计算机应用技术	高职	80	76	95.00%
司法信息技术	高职	77	69	89.61%
计算机网络技术	高职	117	107	91.45%
信息安全与管理	高职	35	31	88.57%
安全技术与管理	高职	191	161	84.29%
民航安全技术管理	高职	160	139	86.88%
刑事执行	高职	145	136	93.79%
司法警务	高职	696	628	90.23%
法律文秘	高职	148	90	60.81%
法律事务	高职	747	436	58.37%
司法助理	高职	154	109	70.78%
市场营销	高职	45	44	97.78%
安全防范技术	高职	82	71	86.59%
安全保卫	高职	1	1	100.00%

三、毕业生就业流向

主要从就业形式、就业区域、就业行业、单位性质、岗位分布五个方面统计分析。

1. 就业形式。

我校毕业生去向以就业为主，最主要的就业去向是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39.36%）。



2. 就业区域。

从就业区域来看，我校毕业生就业单位地域集中在广西区内（93.68%）；区内就业主要集中在南宁市（54.96%）。

地域	就业人数	占就业人数比例
区外	162	6.32%
广西	2400	93.68%
广西南宁市	1408	54.96%
广西桂林市	141	5.50%
广西玉林市	105	4.10%
广西柳州市	94	3.67%
广西百色市	89	3.47%
广西贵港市	88	3.43%
广西来宾市	88	3.43%
广西河池市	83	3.24%
广西崇左市	67	2.62%

广西梧州市	64	2.50%
广西防城港市	50	1.95%
广西北海市	43	1.68%
广西钦州市	43	1.68%
广西贺州市	37	1.44%

3. 就业行业。

从就业单位所属行业分布来看，最主要是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26.85%），其次是批发和零售业（8.70%）、租赁和商务服务业（8.31%）。

行业类别	就业人数	占就业人数比例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688	26.85%
批发和零售业	223	8.7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13	8.31%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12	4.37%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6	3.75%
建筑业	57	2.2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7	2.22%
教育	38	1.48%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6	1.41%
住宿和餐饮业	51	1.99%
制造业	48	1.87%
房地产业	47	1.83%
卫生和社会工作	29	1.13%
农、林、牧、渔业	29	1.13%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1	0.82%
金融业	19	0.74%
军队	65	2.5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	0.2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	0.20%
采矿业	2	0.08%
国际组织	0	0.00%

4. 单位性质。

从单位性质来看，非国有企业是接纳我校毕业生的主要阵

地（36.26%）。

就业单位性质	就业人数	占就业人数比例
党政机关	637	24.86%
事业单位	52	2.03%
国有企业	51	1.99%
非国有企业	929	36.26%
部队	64	2.50%
升学	720	28.10%
出国	1	0.04%
其他	108	4.22%

5. 岗位分布。

就业岗位分布来看，毕业生就业岗位集中在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31.30%）、公务员（16.86%）。

工作岗位类别	就业人数	占就业人数比例
公务员	432	16.86%
科学研究人员	7	0.27%
工程技术人员	0	0.00%
农林牧渔业技术人员	0	0.00%
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13	0.51%
经济业务人员	27	1.05%
金融业务人员	20	0.78%
法律专业人员	194	7.57%
教学人员	30	3.12%
文学艺术工作人员	7	0.27%
体育工作人员	0	0.00%
新闻出版和文化工作人员	7	0.27%
其他专业技术人员	53	2.07%
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	802	31.30%
商业和服务业人员	237	7.30%
生产和运输设备操作人员	13	0.51%

第二部分 就业相关分析

一、就业市场环境分析

据教育部统计，2021 届高校毕业生总规模为 909 万人，同比增加 35 万人。因疫情影响和经济下行的叠加影响，2021 年就业形势依然严峻复杂，毕业生求职困难程度加剧。为积极应对疫情给就业工作带来的挑战，广西警察学院整合全校资源，层层压实责任，不断提升就业水平，优化就业环境，引导毕业生多渠道就业。一年来，我校举办大型就业“双选会”1 场，召开小型招聘会、宣讲会 35 场，派人到用人单位推介毕业生 10 多人次，为毕业生提供就业信息 5000 多条，提供就业岗位数量达到 30000 多个。

二、薪酬分布

根据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管理系统数据显示，我校毕业生就业岗位薪酬平均为 3218 元/月。

薪酬分布	人数	占比
2000元以下	78	4.24%
2000-2999元	811	44.05%
3000-3999元	443	24.06%
4000-4999元	78	4.24%
5000-5999元	410	22.27%
6000以上	21	1.14%

三、就业数据分析

1. 按毕业生性别分析。

女生就业率比男生就业率高 2.82 个百分点。

性别	毕业人数	就业人数	就业率
男	1917	1520	79.29%
女	1269	1042	82.11 %

2. 按毕业生家居类别分析。

家住城市的毕业生就业率比家住农村的毕业生就业率低

3.88 个百分点。

家居类别	毕业人数	就业人数	就业率
城市	1402	1097	78.24%
农村	1784	1465	82.12%

3. 精准帮扶毕业生就业率。

专业名称	毕业人数	就业人数	就业率
侦查学	10	10	100%
禁毒学	2	2	100%
治安学	8	8	100%
刑事科学技术	9	9	100%
计算机应用技术	19	18	94.74%
司法信息技术	14	14	100%
计算机网络技术	21	21	100%
信息安全与管理	8	8	100%
交通管理工程	2	2	100%
安全技术与管理	16	14	87.5%
民航安全技术管理	11	10	90.91%
刑事执行	18	16	88.89%
司法警务	96	88	91.67%
社会工作	4	4	100%
法律文秘	31	20	64.52%
法律事务	142	84	59.15%
司法助理	36	25	69.44%
市场营销	4	4	100%
安全防范技术	11	10	90.91%

4. 按民族类别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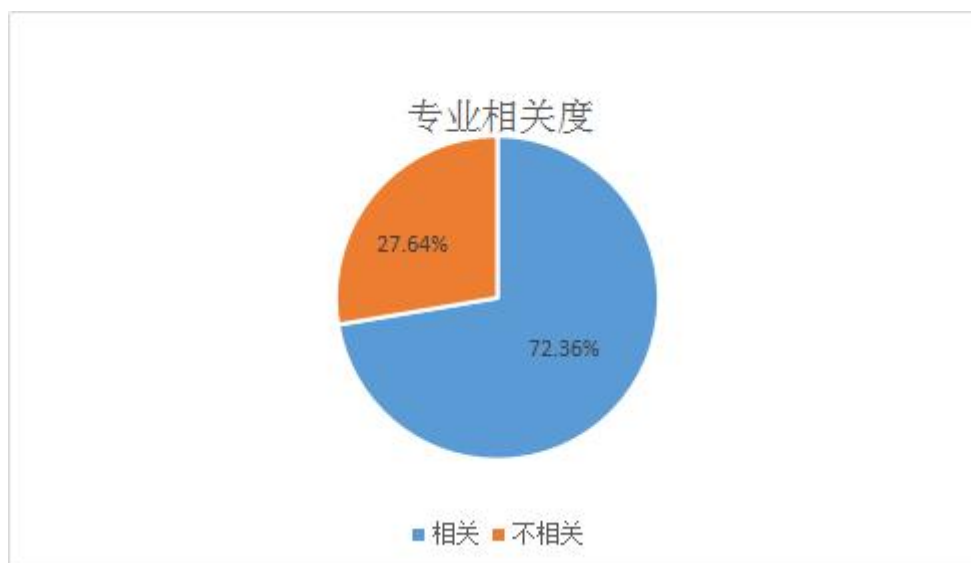
汉族学生就业率略高于少数民族学生就业率。

民族	毕业人数	就业人数	就业率
汉族	1786	1457	81.58%
壮族	1168	915	78.34%
回族	3	2	66.67%
苗族	40	32	80.00%
彝族	3	2	66.67%
侗族	34	28	82.35%
瑶族	121	99	81.82%
白族	1	1	100.00%
土家族	2	1	50.00%
水族	1	1	100.00%
仡佬族	15	13	86.67%
毛南族	7	6	85.71%
京族	5	5	100.00%

四、就业质量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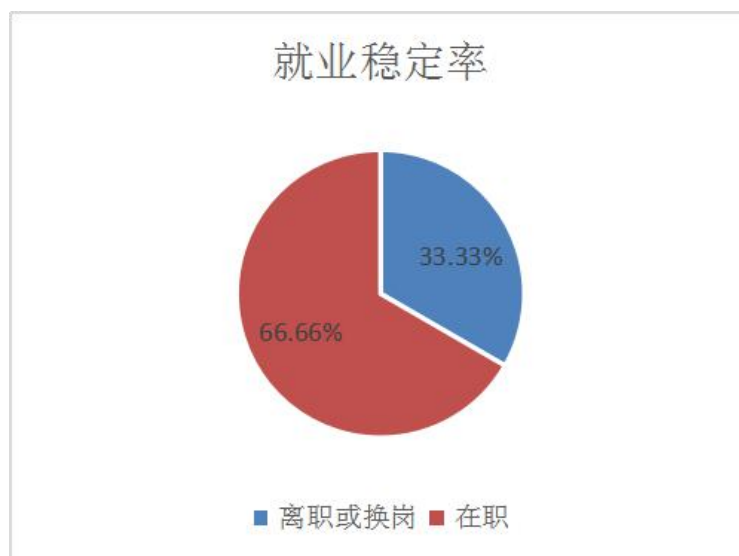
1. 专业相关度。

从事工作与所学专业相关度，反映就业质量与专业培养目标达成效果的重要指标。我校 2021 届毕业生工作与专业相关度为 72.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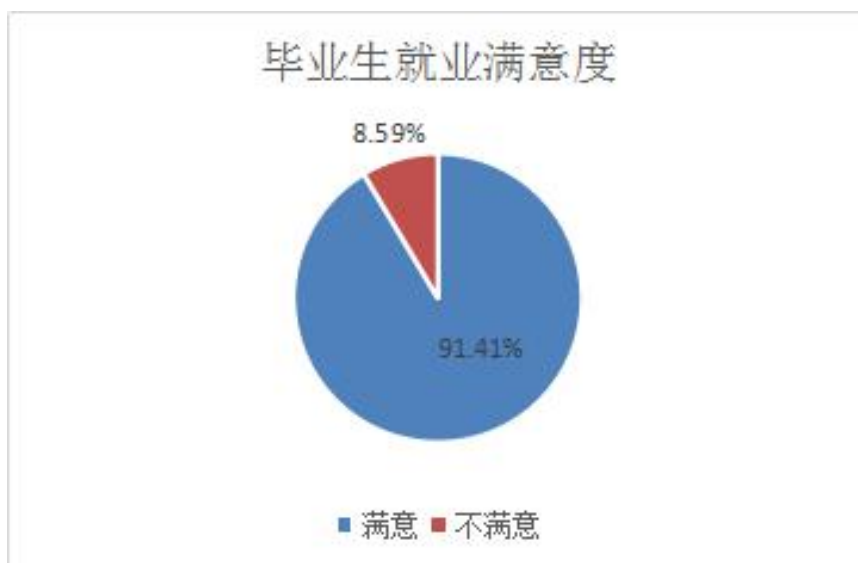
2. 就业稳定性。

就业稳定性是反映毕业生踏入职场初期的稳定程度，是衡量就业质量的重要指标。我校毕业生首次就业 6 个月后从未换岗（离职）的比例为 66.66%，反映我校毕业生就业稳定性较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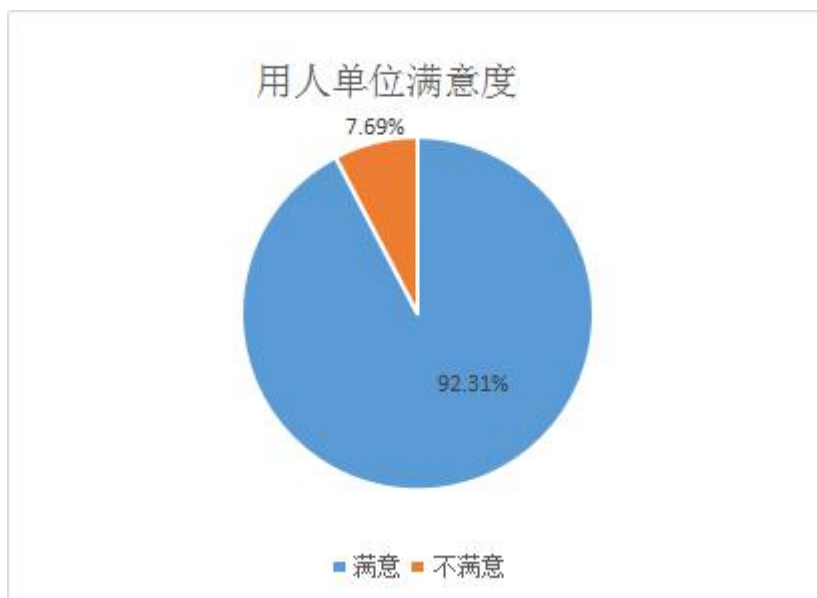
3. 毕业生就业满意度。

根据我校问卷调查结果显示，2021 届毕业生就业满意度为 91.41%。



4. 用人单位满意度。

根据我校问卷调查结果显示，用人单位普遍认为我校毕业生遵纪守法，积极肯干，作风踏实，综合职业素养高。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工作表现满意率达 92.31%。



第三部分 主要特点和经验做法

2021年，因疫情和经济下行的叠加影响，高校毕业生就业形势更加严峻复杂，毕业生求职困难增加。我校坚决贯彻党和国家的就业政策，坚持就业优先战略，围绕“稳就业”“保就业”工作目标，坚持“早谋划、早部署”的工作要求，以本科教学合格评估为契机，凝心聚力，狠抓落实，完善工作体系，有效提升就业服务工作的科学化、职业化水平，促进毕业生更加充分高质量就业。

一、领导重视，压实责任，明确目标

我校坚决贯彻国家和自治区就业工作政策，把毕业生就业工作当做学校头等大事抓实抓好。严格落实毕业生就业工作“一把手工程”。学校成立了以校党委书记、校长为组长、分管校领导为副组长的毕业生就业工作领导小组，二级学院也成立了相应的就业工作机构，配备了人员和场地。2021年召开了两次全校2021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会议，校党委书记覃干超、校长张军出席会议并讲话；分管校领导多次主持召开毕业生就业专题工作会议，研究部署2021年毕业生就业工作、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

不断完善就业工作机制，形成了“领导主抓，中心统筹，二级学院为主，全员参与”的就业工作体系。全校形成齐抓共管的就业工作合力。

二、推进精准就业指导

我校开设《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创业指导》等就业

创业指导课程课，列为必修课。同时以线上报告会、一站式就业服务中心、学校就业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形式和平台开展就业政策指导。根据不同毕业生层次类别，因生施策，精准指导。

公安专业毕业生根据国家政策就业，主要开展警察职业和纪律意识教育、联考政策宣讲、报考指导、应考辅导培训等教育和指导。

普通专业双向选择就业。开展就业意向调查，了解毕业生的就业需求和求职意向。通过线上线下开拓企事业单位就业市场，与广西人才市场联合开展线上就业指导2场，转播教育部、教育厅就业线上指导4场，积极开展日常就业指导工作。

针对就业困难群体，按照“重点关注、重点推荐、重点服务、重点落实”的原则，实行“一生一策”、“一生一册”制度，通过分类指导、心理咨询、技能培训等方式开展精准帮扶工作。将重点群体帮扶行动纳入到学校年度就业创业工作目标和考核指标。利用互联网与新媒体工具，优化就业帮扶手段，做到就业咨询、就业培训、就业推荐“三个全覆盖”。

三、推进“一站式”就业服务

学校成立了大学生就业服务中心。集就业协议办理、生涯发展指导、就业市场服务等功能于一体，开设综合性服务专区、一对一咨询服务专区、信息化建设服务专区等。为毕业生提供一对一就业发展指导、招聘信息及就业政策宣传、小型就业指导团体活动等工作。自2021年4月成立以来，就业服务中心接受毕业生咨询100多人次，召开校园宣讲会、招聘会10多场，收集发布就业信息2000多条，解决毕业生就业问题130个。

简化就业报到手续。毕业生就业不用办理纸质报到证，就业报到手续实行网上办理，为毕业生节约了大量的时间成本和资金成本。

四、大力开拓就业市场

我校与广西人才市场签订了合作关系，借助该平台，获得广泛的用人市场和就业指导等服务；同时与南宁市公安局等 14 个公安局、南宁市公安局地铁分局、南宁市轨道交通集团公司、深圳市公安局、深圳市保安公司、深圳市公安局地铁分局、广慧金通公司、华育中航教育有限公司签订人才培养协议，通过人才培养协议建立了广泛的、稳定的就业市场。通过开展校园双选会、招聘会、宣讲会，为毕业生和用人单位搭建人才双向选择平台。2021 年，我校共举办 2021 届毕业生大型就业现场“双选会”1 场，毕业生参加教育厅、人社厅线上线下招聘会 4 场，用人单位来校召开小型招聘会、宣讲会 30 多场，我校派人直接到用人单位推介毕业生 10 多人次，一年来共为毕业生提供就业岗位 30000 多个，就业岗位数是毕业生人数的 9 倍多。

五、强化就业工作督查核查

严格贯彻执行教育部“三严禁”“四不准”的规定，建立毕业生就业工作督查制度，学生工作部认真履行职能，定期开展就业指导督导工作，定期开展毕业生就业统计核查工作。确保就业工作有序开展，就业统计工作规范、统计数据真实准确。

六、建立健全就业保障机制

学校制定了《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目标管理办法》，学校与各二级学院签订《2021 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目标责任书》

强化就业工作主体责任。同时建立招生-就业联动机制，逐步形成了招生质量、人才培养质量和毕业生就业质量的良性循环。

学校下拨就业经费预算为 63.2 万元，毕业生就业经费预算占年度学费收入的 1.05%。人员、场地、信息平台建设等方面保障有力。

第四部分 对教育教学的反馈

一、强化对招生的反馈作用

建立就业和招生联动机制，根据人才培养质量和就业率，适时调整、转并就业率较低的相关专业。以社会需求与专业实际为依据，不断提高专业设置的社会适应性和契合度。

二、服务教育教学改革，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人才培养质量是学校发展的生命线和核心竞争力。通过毕业生就业质量调研和数据分析，反应学校对学生培养目标效果，并分析原因，为学校课程改革、教育教学创新提供重要数据参考依据。

第五部分 趋势分析

一、就业形势依然复杂严峻

疫情防控常态化、经济下行压力大、中美贸易博弈、高校毕业生人数再创新高，诸多因素叠加，2022年高校毕业生就业形势依然复杂严峻。据教育部统计，2022年全国毕业生总数首次超过1000万人，毕业生人数再创历史新高。2022年全区普通高校毕业生人数预计达到40万人，同比增加9万多人。我校2022届毕业生3685人，同比增加499人。

二、就业“高期望”现象加剧

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大学生就业观念发生了转变，从“找饭碗”转变成“要找金饭碗”。从我校2022届毕业生就业意愿调查数据分析，大部分毕业生就业意愿地域选择南宁市、意愿岗位选择待遇高工作轻松的岗位。同时，就业期望值高导致“慢就业”现象，一时之间无合适工作，干脆暂时不工作。

学校将继续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全国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切实提高思想认识，不断增强政治自觉，把做好就业创业工作作为一项重大的政治任务和民心工程，不折不扣抓紧抓好。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社会需求导向，不断创新人才培养机制，加强就业创业指导服务，为社会输送合格有用的人才，为经济社会发展及社会和谐稳定做出更大的贡献。